

(ii) 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者為準)每股5.25港元；及

(iii) 每股股份之面值。

授予代價： 各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時須支付1.00港元

授出購股權數目： 50,000,000份

購股權的有效期
(「購股權期限」)： 購股權承授人可行使購股權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六日為止，惟須受歸屬條件所規限及可予提前終止。

購股權的行使時間表：

1. 購股權之首50%可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起至購股權期限完結止之任何時間行使；及
2. 購股權之餘下50%可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起至購股權期限完結止之任何時間行使。

向僱員授予購股權的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承授人： 僱員

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每股股份5.65港元，其為下列各項中的最高者：

(i) 股份在授出日期的收市價(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者為準)每股5.65港元；

(ii) 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者為準)每股5.25港元；及

(iii) 每股股份之面值。

授予代價： 各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時須支付1.00港元

授出購股權數目： 40,000,000份

購股權的有效期
(「購股權期限」)： 購股權承授人可行使購股權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為止，惟須受歸屬條件所規限及可予提前終止。

購股權的行使時間表：

1. 購股權之首40%可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起至購股權期限完結止之任何時間行使；
2. 購股權之另外30%可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起至購股權期限完結止之任何時間行使；及
3. 購股權之餘下30%可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七日起至購股權期限完結止之任何時間行使。

在合共40,000,000份購股權中，5,400,000份購股權乃授予以下董事：

董事姓名	身份	獲授的購股權數目
張亞勤博士	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高良玉先生	非執行董事	1,000,000
Gavriella Schuster女士	非執行董事	1,000,000
曾之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800,000
賴觀榮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800,000
巫麗蘭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800,000
	總數	<u>5,400,000</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沒有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其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授予購股權一事已經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審閱。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分別授予各非執行董事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以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予以行使後所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並無超過在授出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624,707,358股股份的1%。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分別授予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以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予以行使後所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並無超過在授出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而按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的總值並無超過5,000,000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向各非執行董事授予購股權之前，已先得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向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授予購股權之前，已先得另外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承授人本身不計算在內)批准。

承董事會命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宇紅博士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陳宇紅博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及唐振明博士，三名非執行董事，即張亞勤博士、高良玉先生及Gavriella Schuster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之杰先生、賴觀榮博士及巫麗蘭教授。